

资中县智慧城市及市政基础设施智能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 (项

目名称) 设计施工总承包 ___ 标段

(招标编码: _____)

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
刘万松 CY51010020222352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业资格: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证号: 川2512012201505881

招标文件

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
邢语馨
CY51010020190610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 资中县重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_

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
邢惠鹏
CY51010020232624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刘万松 (盖从业印章)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 刘伟、邢语馨、何嘉、邢惠鹏 (盖从业印章)

附件:

2024 年 9 月 29 日

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
何嘉
CY51010020190607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
刘伟
CY51010020222578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适用于公开招标）

资中县智慧城市及市政基础设施智能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项目 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 _____ 标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 资中县智慧城市及市政基础设施智能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项目名称）已由 资中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资发改产业（2022）2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资中县重龙映象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专项债券资金、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资中县重龙映象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 资中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 资发改招标（2023）28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 委托招标（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四川方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资中县重龙镇。

2.2 建设规模：智慧城市智能基础设施包括：对 6000 盏路灯进行智能化改造，新建智慧消防管网及智慧设施。采购天网工程、智慧监所、智慧无人机、移动终端、对讲机等相关智能基础设施。

2.3 计划工期：总工期 365 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 60 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包括且不限于本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范围内的设计、施工工作直至竣工验收及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后续配合工作

等内容。

2.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质量要求：满足设计要求且满足现行的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质量合格。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及投资额、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标段投资额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要求：设计资质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业绩要求：（本项为多选）

设计业绩要求：近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设计）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总投资不低于5000万元的市政工程设计业绩。

施工业绩要求：近年（ 年 月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不少于0（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 / 。

无业绩要求。

3.1.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具有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由设计负责人兼任由施工负责人兼任，无（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1.4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资

格，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1.5 施工负责人（建造师，下同）的资格要求：具有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造师，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为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同时满足下列要求：a、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b、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超过 2 家；c、所有联合体成员单位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和义务，d、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开始登陆：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网址：<http://ggzyjy.sc.gov.cn>）—“登录”—“交易主体”—“建设工程”，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内江市（州））（网址：<http://ggzy.neijiang.gov.cn/>）—“登录”—“内江市工程建设交易系统”，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

4.2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 9 时 4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内江市）》（公告发布的其它媒介名称）上发布。

7. 本项目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